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分公司

国达仓高位货架项目询价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分公司国达仓高位货架项目已由/以/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分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询价采购。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电商营销中心国达仓采购272组高位货架。

标段划分：1个标段。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30内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

质量标准：合格。

采购范围：国达仓高位货架采购。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投标人必须是中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为本项目提供产品和服务的能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按照采购人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在本项目招标中同时参加。

3.2 其他要求：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供应商必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未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机构列入黑名单。

4. 询价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2月18日至2025年2月21日，每日上午9时至11:30时，下午14时至17时（北京时间，下同），有意向的供应商将公司营业执照扫描件和公司代表的姓名、手机号发送至邮箱（js0210@126.com），代理机构审核通过后将询价文件电子版发送至投标人邮箱，代理机构审核材料通过后将缴费方式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供应商，询价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2月24日14:30:00，地点为石家庄市建设南大街269号河北师范大学科技园B座12层第一A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邮政官方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招标人： |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分公司 | 招标代理机构： | 瑞和安惠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 地址： | 石家庄市新华区市庄路261号 | 地址： | 石家庄市建设南大街269号河北师范大学科技园B座12层 |
| 邮编： | 050000 | 邮编： | 050000 |
| 联系人： | 贾增良 | 联系人： | 贾硕 |
| 电话： | 0311-87188581 | 电话： | 0311-69052039 |
| 传真： | / | 传真： | / |
| 电子邮件： | / | 电子邮件： | js0210@126.com |
| 网址： | / | 网址： | http://www.ruihepm.com/ |
| 开户银行： | / | 开户银行：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广安支行 |
| 账号： | / | 帐号： | 913004010031458947 |